

关于澧池县 2018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9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19 年 5 月 14 日在澧池县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澧池县财政局局长 方平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大会作《澧池县 2018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9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宝贵意见。

一、2018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18 年，在县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县政府及财税部门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践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紧紧围绕“三县一城”建设，克服各种减收增支因素，深入推进财源经济建设，较好地完成了县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通过的财政预算目标，有力地支持了全县经济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

（一）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1、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018 年，经县人民代表大会批准的全县一般公共收入预算为 25.72 亿元，实际完成 25.83

亿元，占年初预算的 100.4%，较上年增长 8.5 %。

主要项目完成情况：增值税完成 9.74 亿元，资源税完成 3.84 亿元，企业所得税完成 1.66 亿元，耕地占用税和契税完成 2.57 亿元，城市维护建设税完成 8388 万元，城镇土地使用税完成 3096 万元，个人所得税及其他税收完成 1.2 亿元，非税收入完成 5.67 亿元。

2、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018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为 28.25 亿元，执行中，由于受上级追加、基金调入等因素影响，调整后实际支出 39.35 亿元，较上年增长 24.3%。

3、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2018 年，经县人民代表大会批准的县本级一般公共收入预算为 11.95 亿元，实际完成 14.34 亿元，占年初预算的 120%；县本级一般公共支出预算为 16.13 亿元，执行中，由于受上级追加、基金调入等影响，调整后实际支出 26.31 亿元，占年初预算的 163%。主要项目完成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 1.43 亿元，实际完成 1.63 亿元，占年初预算的 114.2%；

公共安全支出年初预算 1 亿元，实际完成 1.44 亿元，占年初预算的 143.7%；

教育支出年初预算 4.73 亿元，实际完成 4.44 亿元，占年初预算的 93.9%；

科学技术支出年初预算 6450 万元，实际完成 6862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106.4%；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年初预算 4050 万元，实际完成 3972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98.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 1.8 亿元，实际完成 3.34 亿元，占年初预算的 185.5%；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年初预算 1.69 亿元，实际完成 2.78 亿元，占年初预算的 164.8%；

城乡社区、交通运输和节能环保支出年初预算 1.15 亿元，实际完成 3.72 亿元，占年初预算的 324%；

农林水支出年初预算 1.82 亿元，实际完成 3.69 亿元，占年初预算的 202.1%；

资源勘探信息和国土海洋气象支出年初预算 6909 万元，实际完成 3501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50.7%；

商业服务业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年初预算 1985 万元，实际完成 3000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151.1%；

住房保障、预备费、债务付息及其他支出年初预算 5705 万元，实际完成 3.53 亿元，占年初预算的 620%。

（二）基金收支完成情况

2018 年，全县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6.05 亿元，加上年结余 1326 万元、上级补助和债券收入 2.27 亿元后，基金总收入 8.46 亿元。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4.88 亿元，加调出资金 3.5 亿元、上解支出 18 万元后，基金总支出 8.38 亿元。收支相抵后，预计结余 780 万元，基金收支全部为县本级收支。

目前正在汇编收支决算，预计 2018 年我县财政可实现收

支平衡，待与市财政结算后，再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

（三）政府债务情况

2018 年，经市政府批准，市财政下达我县政府债务限额为 15.3 亿元，截止 2018 年底，我县政府债务余额为 15.1 亿元，在核准限额以内。

二、2018 年落实县人大决议和重点工作情况

2018 年，财税部门按照县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关决议要求，积极抓收入培财源，优结构保重点，推改革防风险，优服务促发展，较好地完成了县人大批准的预算和各项工作任务，全县财政收支规模继续扩大，保证了各项基本支出和重点支出需要。

（一）聚焦生财理财，保障能力再上台阶

围绕全县发展大局，财税部门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大力提升生财、聚财、理财工作水平，为推动经济社会加快发展提供了坚实的财力保障。一是**财政收入目标圆满完成**。紧盯 2018 年财政收入预期目标，完善税收征管协作机制，凝聚收入征管合力；优化总部经济发展环境，吸引企业总部集聚；利用涉税信息平台，深入推进综合治税，堵塞税收漏洞，确保应收尽收，取得较好效果。2018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5.83 亿元，占年初预算 25.72 亿元的 100.4%，同比增长 8.5%。二是**向上争取资金创历史新高**。根据年度财政支出目标，认真测算分解资金任务，向各部门下达了争取资金工作目标，明确部门的主体责任，强化向上争取资金工作机制。深入分析研究国家政策和资

金扶持方向，找准与我县发展的结合点，有针对性的组织项目申报，全年共争取上级资金 16.6 亿元（含新增一般债券 1.03 亿元、专项债券 1.68 亿元），较上年增加 3.6 亿元，为全县经济和社会事业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同时有效缓解了财政收支平衡和政府偿债压力。三是**盘活存量取得新成效**。通过对各单位结余结转资金进行全面清理，共盘活财政存量资金 1676 万元。清理收回的资金主要用于扶贫、教育等民生重点领域建设，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聚焦重大决策，三大攻坚扎实推进

十九大报告提出“要坚决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精准脱贫、污染防治的攻坚战，使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得到人民认可、经得起历史检验”。2018 年我县共投入 4.6 亿元助力打赢三大攻坚战。一是**积极防范债务风险**。争取政府债券额度 2.71 亿元，缓解财政支出压力；开展全口径债务清查，摸清地方政府债务底数，制订了隐性债务风险化解方案；筹集债务还本付息资金 1.8 亿元，积极化解存量债务，确保不发生系统性风险。二是**加大脱贫攻坚投入**。全年投入各级各类扶贫资金 1.8 亿元，其中：投入易地搬迁资金 7288 万元，建成 10 个安置点，保障了 410 户 1159 人顺利搬迁入住；投入产业扶持资金 7158 万元，推动“双椒一药”主导产业连片集群发展；投入健康扶贫资金 633 万元，贫困群众基本医疗保险、大病兜底保险和意外伤害险、大病补充保险参保率均达 100%；投入风险担保金和贷款贴息资金 532 万元，全年发放金融扶贫贷款 4809 万元；投入 2294 万元，用

于贫困村道路、安全饮水、活动场所等基础设施建设，贫困群众获得感不断增强。三是支持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统筹安排 9976 万元用于生态环保攻坚，其中：投入 4243 万元，用于土地整理、垃圾处理和环境整治；投入 4239 万元，用于美丽乡村、废弃矿山环境治理、污水管网建设和水流域治理，农村环境面貌显著改善；投入 1494 万元，用于洁净型煤替代补助、购置环卫作业车辆等，有效改善我县空气质量。

（三）聚焦品质提升，城市面貌焕然一新

全年筹集各类资金 36.9 亿元用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城市化水平不断提高。一是加强道路基础设施建设。投入 1.07 亿元，保障韶州路三期、省道 247 线、省道 508 线和会盟路西段等道路建设，城市道路四通八达。二是全面提升城市功能。投入 5835 万元，用于产业集聚区蒸汽输送管网工程、渼义一体化集中供热工程、市政维修、数字化城市管理等；投入 3364 万元，用于城镇供水、南涧河河道治理等工程项目；投入 1910 万元，用于政务服务中心建设，深化城市内涵，全面提升城市品位。三是实施城乡环境的净化绿化。投入 7640 万元，用于城乡环卫一体化、城区绿化提升、韶园三期、黄河湿地生态恢复、郑西高铁绿化等项目，全面提升城乡容貌整体水平，为市民休闲娱乐提供良好环境，并顺利通过省级园林城市验收。四是全力推进棚户区改造项目。抓住“百城提质”发展机遇，采取争取上级专项资金、申报专项债和金融机构融资等方式，共筹集棚改

建设资金 34 亿元，保障了 2018 年规划的 8 个棚改项目全面开工建设。

（四）聚焦群众关切，民生事业全面进步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围绕优质公共服务，投入资金 5.7 亿元，着力增强群众幸福感。

一是稳步提升公共卫生服务水平。投入 1.27 亿元，全面落实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县级公立医院和乡镇卫生院实施药品零差价销售，有效缓解了看病难、看病贵现象；投入 3716 万元，新中医院建成投入使用，疾控中心迁建项目稳步推进；投入 396 万元，新建标准化村卫生所 36 个，改善群众就医环境，提高公共卫生水平；投入 280 万元，支持出生缺陷综合防控和妇女两癌筛查工作，出生人口素质和广大妇女健康水平稳步提高。

二是促进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投入 2.7 亿元，仰韶高中、韶州中学、仰韶小学建设项目顺利实施，丽景小学和会盟小学建设全面启动；投入 1780 万元，用于义务教育均衡达标、两免一补配套、教师培训、特岗教师社保缴费等，改善办学条件，优化教育环境，促进教育公平。

三是推动文体事业发展。投入 5580 万元，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建成使用；投入 400 万元，新建 14 个标准化村级综合文化服务中心，推动实施文化惠民工程，丰富和改善基层群众文化体育活动空间；投入 190 万元，用于加工提升曲剧《大山的儿子》，该剧在省城、中央巡演展播连连获奖，社会反响强烈，澠池知名度、美誉度得到提升。

四是提高社会保障水平。全年投入社会保障资金 4701 万元，全面提高城乡低保、五保等各类保障标

准，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月人均标准由 430 元提高到 470 元，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年人均标准由 3250 元提高到 3450 元；农村五保户集中供养年人均标准由 4600 元提高到 4860 元，分散供养年人均标准由 4225 元提高到 4488 元。投入 419 万元对全县 6828 名 80 岁以上老年人发放高龄补贴，落实高龄老人优待政策，保障高龄老人生活质量。

（五）聚焦精细管理，财政运行更加高效

一是严格资金监管。针对三门峡部分县市财政资金流失的问题，财政部门联合县纪委成立 4 个检查组，对全县 12 个乡镇和 26 个县直部门的财政资金安全情况进行了一次全面体检，确保财政收支管理科学规范，财政资金运行安全。在全县开展了滥发奖金补贴违反财经纪律治理活动，全县应纳入治理范围的单位 103 个，存在违规津补贴和奖金发放的单位 73 个，收缴违规发放津补贴和奖金 705 万元。**二是创新扶贫资金管理模式。**全力推广函告制度和容缺机制，上级扶贫资金下达到财政部门后，县财政局第一时间以告知函的形式通知扶贫项目主管部门及时提出用款计划；对已对接到扶贫项目的专项资金，做到随到随下。对首次报账提供主要报账凭证即可拨款，辅助凭证在随后的报账过程中，逐步补充完善，为扶贫资金顺利拨付开辟“快速通道”，切实加快资金支付进度。**三是严把支出关。**在预算安排上，坚持压一般、保重点。认真审核各单位预算支出，共核减一般性支出 3502 万元，避免了财政资金的浪费。同时加大政府投资项目的监管，在工程开工之前，进行投资评审和招投标。在资

金拨付中，坚持按工程合同、进度拨付建设资金。项目竣工验收后，按审计结果拨付尾款，确保每一笔资金都用到急需的项目上。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目前财政运行管理中还存在一些突出的困难和问题，**从财政收入形势看**，受经济下行压力加大、实施更大规模减税降费、污染防治等因素影响，2019年财政收入增长难度加大。**从财政支出形势看**，各领域对财政资金需求很大，支持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打好三大攻坚战、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强科技创新和加大基本民生领域投入力度等，都需要予以重点保障。同时财政部门推进增收节支、提升理财绩效的意识和措施仍需进一步强化。综合分析，2019年财政收入形势较为严峻，收支平衡压力较为突出，必须牢固树立底线思维，切实增强忧患意识，提高风险防控能力，平衡好稳增长和防风险的关系，进一步加强政策和资金统筹，在加大减税降费力度和着力保障重点支出的同时，保持财政可持续稳步发展。

三、2019年财政预算草案

（一）2019年财政工作指导思想

2019年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新发展理念 and 高质量发展要求，持续深化财税体制改革；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的决策部署，财政收入坚持“增速适度，质量提升”，支出安排坚持与本级财力状况相适应、与单位履行职能及事业

发展规划相协调，调整优化支出结构，优先保障民生支出；压缩一般性支出，降低行政运行成本；全面实施绩效管理，提高资金配置效率；加强政府债务管理，积极防范化解债务风险，更好促进我县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

（二）全县财政收支预算初步安排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根据我县预算汇编，2019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安排 28.16 亿元，增长 9%。其中：县本级收入预算 15.5 亿元，乡镇收入预算 12.66 亿元。各乡镇收入预算的具体安排由各乡镇人民政府报同级人大审议批准后，另行报县人大常委会备案。

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15.5 亿元，增长 8.1%。主要项目安排情况是：

税收收入 11.98 亿元，其中：增值税 9.57 亿元，企业所得税 1.27 亿元，城建税 9100 万元，土地增值税 460 万元，环境保护税 1550 万元，烟叶税 320 万元。

非税收入 3.52 亿元，其中：专项收入 1.26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9600 万元，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5700 万元，罚没收入 5870 万元，国有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800 万元，住房基金收入 630 万元。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按市县体制算帐，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安排 29.72 亿元（收入预算 28.16 亿元，加上级补助 5.05 亿元，上年结余 2532 万元，减上解支出 3.74 亿元，财力为 29.72 亿元）。

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县本级一般公共支出预算安排 18.53 亿元，主要项目安排情况是：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亿元，公共安全支出 1.09 亿元，教育支出 5.14 亿元，科学技术支出 688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36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 亿元，卫生健康支出 1.88 亿元，城乡社区、交通运输和节能环保支出 1.5 亿元，农林水支出 1.97 亿元，资源勘探信息和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481 万元，商业服务业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68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8608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13 万元，预备费 3000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3256 万元，其他支出 100 万元。

3、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基金收入预算安排 3.62 亿元，加上年结转 780 万元，上级预下达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6800 万元，收入总计 4.38 亿元。按照“以收定支、专款专用、集中财力、确保重点”的原则，基金支出预算安排 4.38 亿元，其中：债务还本付息 2514 万元。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全部为县本级预算收支。

需要说明的是，今年县本级收支盘子打得非常紧，在预算执行中，各单位要严格预算约束，从严控制支出，认真贯彻执行预算法，除紧急情况外，一般不增加支出预算。同时采取有效措施，增收节支，加强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以缓解我县财政支出压力。

四、2019 年财政工作打算

2019 年是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是走向高质量发展的关键

之年，更是我县建设“三县一城”的跨越之年，做好 2019 年财政工作，对于全面推进各项事业健康发展，维护社会大局稳定，至关重要。

（一）抓财源、抓征管，着力推动财政保障新提高

一是大力培植财源。发挥财政政策和财政资金的杠杆作用，引导传统支柱产业转型升级，夯实基础财源；把资金投向产业升级、科技创新行业，支持有竞争优势和具备创新能力的中小企业，作为后续优质税源做大做强，解决我县税源单一、依赖性强的问题；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建立亲、清的政商关系，强化税收贡献导向，培育新的税收增长点。**二是强化收入征管。**正确处理减税降费与依法组织收入的关系，全面抓好收入征管。强化财税协同配合，分级落实责任、传导压力；健全税收保障机制，推进依法治税，用好涉税信息共享平台，建立健全税收分析、征收管理、纳税评估、税务稽查“四位一体”联动机制，切实抓好重点行业、重点税源、重点税种的有效监控，提高征管效率；加强零散税收征缴，充分挖掘税收增长潜力，不断提高收入质量。进一步加强非税收入征管，确保非税收入应征尽征。**三是全力向上争取资金。**深入研究政策、吃透政策和跟踪政策，掌握政策扶持方向和重点，提高向上争取资金的针对性、实效性。结合县域优势产业特色，按照“超前、细化”的要求，策划包装项目，做深做细项目前期工作，完善符合申报要求的基础材料，提前谋划项目储备，最大限度争取上级支持。

（二）强投入、强举措，着力提升三大攻坚新成效

一是加强政府债务管理。将地方政府债务的举借、使用、偿还纳入预算，对债务收支实行全过程管理，确保全县地方政府债务总额控制在市政府核定限额以内；制定切实可行的偿债计划，安排债务还本付息资金 2.22 亿元，积极化解存量债务，确保债务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同时加大争取债券资金工作力度，保障项目合法合理融资需求。**二是继续支持打赢脱贫攻坚战。**坚持精准理念，立足“双椒一药”主导产业持续发力，强力实施“双十百千万”工程，在产业项目后续管理、提质增效、拉长产业链条上见真功、出实效，在到村、到户上出实招、干实事。加快统筹整合脱贫资金和涉农资金，开展教育、医疗、住房、基础设施等专项扶贫行动，加强对资金的跟踪和监管，提高资金使用精准度和有效性。**三是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坚持绿色发展理念，推进环境质量持续改善，积极助推经济高质量发展。以“美丽沔池 魅力仰韶”为切入点，实施国土绿化，建设沔池绿色长廊，构筑生态屏障；巩固“城乡人居环境卫生综合整治行动”活动成果，大力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加快推进农村生活垃圾污水处理，推动农村人居环境明显改善；开展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加强农村饮用水水源保护，提升农业农村环境监管能力。

（三）提品质、增内涵，着力出彩城市建设新面貌

以“三县一城”建设为抓手，坚持品质立县战略，推动城市走内涵式发展之路。**一是保障“十件实事”顺利实施。**以改善民生为导向，大力实施民心工程，遵照县委十二届七次全会

上提出的“尽力而为、量力而行、普惠民生、当年办结”的原则，推进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农村公路新建、城区综合性游园等民生实事顺利实施。**二是完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一批重大功能性、标志性、示范性项目，提升城市综合服务功能。全力推进玉皇庙沟至新华街、乔岭村、高村城中村改造项目及西关村、北街六组棚户区等改造项目；建成使用澠池县 24 小时自助政务服务区，完善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功能；依托新建中医院优质医疗和护理资源，探索推进康养中心建设，持续提升居民的幸福指数。深入推进仰韶村考古遗址公园建设，加快旅游示范县和文化旅游特色县创建，以优秀文化滋养人，鼓舞人，推进仰韶民族文化遗产传承，增强文化自信。**三是全面提升城市容貌水平。**深入开展市容环境综合整治，消除道路安全隐患，清除城市视觉顽疾，着力补齐城市管理短板，打造整洁有序的城市面貌。

（四）惠民生、解民忧，着力增强稳定和谐新保障

以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奋斗目标，统筹做好民生保障工作。**一是保障基本支出。**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压缩一般性支出，从严控制“三公经费”，集中财力办大事，全面落实“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的财政保障责任。**二是足额落实社会保障政策。**落实国家、省、市相关政策标准，提高低收入群体基本生活保障，足额落实民生配套资金，做到困难群体应保尽保；积极整合各类财政资金，建立统一、规范、稳步增长的民生保障投入机制。**三是积极改善社会公益事业。**坚持教育优先原则，进一步完善农村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

继续支持仰韶高中、韶州中学三期、会盟小学、丽景小学等重点项目建设，改善办学条件。加大对医疗卫生的投入，加快推进疾控中心建设，推动覆盖城乡公共卫生体系建设；推动基层文化、体育事业发展，不断推进“六城联创”，提升城市品味。

四是加大财政支农投入。继续落实支农资金稳定增长机制，大力支持乡村振兴战略，以农村综合环境整治和一事一议财政奖补为抓手，整合各类支农惠农资金，集中力量加快美丽乡村、现代农业、乡村文化、乡村旅游和农村环境整治建设，不断促进农村发展、农业增效、农民增收。

（五）促改革、促发展，着力培育财政运行新机制

一是严格依法理财。进一步树立法治意识，夯实法治基础，严格执行《预算法》、《会计法》、《政府采购法》等，主动接受人大监督，增强预算的法治性和约束力。全力配合县人大及相关部门推进预算联网监督工作，实现人大预算监督与加强财政管理的互促互进，共同推进依法理财、依法行政，推动法治财政和阳光财政建设向纵深发展。

二是推进财政管理创新。坚持财政管理与时俱进，不断创新理念，强化财政监管，建立健全科学高效的内控机制，推动绩效评价、资产管理、投资评审、财政监督、政府采购、国库集中支付与预算管理事前、事中、事后的有机结合，构建“六位一体”财政运行新机制，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三是建立现代国库管理制度。启动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改革，努力实现预算单位、财政、代理银行、人民银行全方位、全业务流程的电子化管理，逐步形成安全高效的

电子化支付体系；进一步推进公务卡改革，减少现金结算，堵塞资金管理漏洞。**四是深化财政预算管理改革。**进一步完善预算管理制度，科学合理编制预算，强化预算执行，硬化预算约束，使预算编制更科学、更规范；加大财政资金统筹力度，有效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加大财政信息公开力度，完善信息公开工作流程，提高财政管理透明度。

各位代表，新的一年财政工作面临的任务更加艰巨，责任十分重大。我们将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县人大的监督和指导，认真听取县政协的意见和建议，坚定信心，扎实工作，努力开创财政改革发展新局面，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建设“三县一城”新澠池作出更大的贡献！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